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o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5)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經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初步評估後，預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經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初步評估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預期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根據當前公開資料，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應佔溢利主要由於（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a) 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本集團致力進行業務轉型，減少銷售毛利較低的產品，導致營業額下降約50-55%，但由於本集團自主品牌產品和服務銷售上升，毛利率上升約65-70%，毛利最終只下降了約15-20%；
- (b) 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由於實行嚴格控制成本措施，導致銷售及分銷、行政及財務費用下降約33-38%；及
- (c) 管理層對傳統業務長時間尚未償還債項之可收回性採取較審慎的態度，收緊了採取法律手段追索超期賬款的時間，導致呆賬特定撥備有所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a)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及(b)可在進一步審閱後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詳情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末之前按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於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健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健先生及陳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波先生、鄒小磊先生、羅國貴先生及姚贊先生。